

证券代码：835293

证券简称：金鼎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方式召开，并对相关议案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光生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在上年度的合作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

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服务水平以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3 日